

宋政(2023)147号

关于印发《宋疃镇防汛防旱应急预案》的 通 知

各村(社区)、镇直有关单位:

现将《宋疃镇防汛防旱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及时报告镇防汛抗旱指挥部。

宋疃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宋疃镇防汛防旱应急预案

为做好水、旱灾害的防范和处置，保证抗洪抢险、抗旱救灾工作有序进行，最大限度减少水、旱灾带来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基本情况

宋疃镇辖区内 13 个村（居），总人口 5 万人，土地总面积 101 平方公里，在册耕地面积 5 万亩。全镇境内有新滩河、龙岱河、闸河等三条行洪河道。堤防总长度 64.8 公里；排洪站 1 座，中型节制闸 2 座，防洪涵闸 28 座，排洪大沟 5 条，水库 1 座，大塘 1 座。年平均降雨量为 862.9 毫米，降雨量最多的月份为 7 月、8 月、9 月。

一、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全镇范围内水、旱、地质灾害的预防和应急处置，包括干旱、山洪、泥石流、溃堤(坝)、河道堵塞、危房倒塌、学校和集镇防洪以及供水危机等自然灾害。

三、工作目标及基本原则

(一) 工作目标。坚持以人为本，努力减少人员伤亡，减轻国家和人民群众财产损失，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尽力做到不倒一坝，不溃一堤，不损一站(房)。

(二) 基本原则。一是立足预防主动防范。把洪涝干旱灾害的预防管理放在防灾减灾工作的中心环节，密切监测雨情、

水情、旱情、险情和灾情，认真做好各项防范工作。二是分级负责加强督查。洪涝干旱灾害按行政区域实行属地管理，以各村（社区）为主进行处置。镇直有关单位积极支持和指导、督促各村的应急处置工作。

四、防御洪水对策及实施方案

（一）成立防汛组织，建立健全防汛防洪责任制。一是防汛指挥机构。防汛指挥部是防汛抢险的指挥中心，汛前要健全、完善。镇设立防汛防旱指挥部，在镇政府和上级防汛防旱指挥机构的领导下，统一指挥全镇的防汛防旱工作，指挥部下设办公室，负责防汛抗洪的日常工作。二是防汛防旱工作实行行政首长负责制，统一指挥，分级分部门负责。村镇两级主要负责人对本辖区防汛工作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有关领导要按照职责分工，承担防汛抗灾工作任务。镇村签订防汛目标责任书，明确分工，责任到人，做到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哪个地方出问题，由哪个地方的主要领导负责”。有防汛任务的各部门和厂矿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做好本行业和单位的防汛工作。

（二）落实汛前检查制度，做好工程准备。汛前检查是搞好防汛的关键，各村要树立“防大汛、抗大洪、救大灾”的思想，对洪、涝灾害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汛前按照镇防汛指挥部统一部署，扎实做好河道、堤防、涵闸、水库等防汛工程的检查，镇村及有关部门要对照检查中发现的问

题，按照“分级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消除工程隐患，对暂时无法处置或不能完全清除隐患的，应及时上报，并采取应急措施。

(三)防汛物资。防汛防旱物资实行分级负担，分级储备，分级管理、分级使用的原则，根据水利现状和防洪要求，各级各部门都要储备一定数量的防汛抢险物资。各村(社区)储备麻袋或编织袋 5000 条和相应物资。镇财政落实防汛经费，主要用于防洪工程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等。防汛抢险物资不经镇防汛部门批准不得挪用。

(四)落实防汛抢险队伍。坚持群防和专防相结合的原则，各村成立 20 名以民兵为主体的防汛抢险救灾分队，登记造册，编队编组，明确责任。

(五)防御洪水对策和实施方案。汛期(7月1日—9月30日)，镇防汛防旱指挥部及各村必须安排人员 24 小时值班，进一步做好巡堤及涵闸的检修工作，确保设施完好，做到闸门启闭灵活。如水位上涨超过警戒水位，镇防汛指挥部正副指挥长上岗办公，电信、城管、公安等有关部门实行 24 小时值班，确保与上级防汛指挥部联系畅通，并组织人员上堤巡查，组织抢险小分队集结待命，视汛情险情，及时上报区防汛指挥部增援。

(六)防汛救灾应急反应。当预报将发生特大洪水或重大险情时，镇防汛指挥部应急行动如下：紧急召开防洪防旱

指挥部成员会议，通报雨情、水情、险情、灾情等，配合区防汛防旱指挥部研究部署抗洪、抢险、救灾工作；组织动员单位和个人参加抗洪抢险，并派出抗洪抢险督查组，指导村级重点部门防汛工作，现场督促应急预案的实施，协调处理有关事项。

（七）人员转移。一是坚持转移遵循先人员后财产，先老弱病残人员后一般人员的原则。二是分村划组、多点疏通。三是确保人员安全撤离，不发生人员伤亡、失踪等问题，必须保证万无一失。四是转移安置路线确定遵循就近、安全。五是镇村两级做好转移安置群众的管理，关心群众的生产生活，帮助解决实际困难问题，确保转移群众基本生活保障。

五、防汛防旱镇直各部门职责

镇防汛防旱指挥部：负责防汛防旱抢险的领导和指挥工作。

经发中心：负责提供雨情、水情、旱情、洪水预报，及水毁工程的项目申报修复工作。掌握农业洪、涝、旱受灾情况，负责洪涝旱灾后农业自救，生产恢复工作。

派出所：负责维护大汛来临时的社会治安秩序，依法打击造谣惑众和偷窃、哄抢防汛抗旱物资以及破坏防洪与抗旱工程设施的违法犯罪活动。协助有关部门妥善处置因防汛抗旱引发的群体性治安事件，协助组织群众从危险地区安全撤离或转移。

财政所：负责防汛抗旱经费的下拨并监督使用。

文明办：负责组织防汛抗旱宣传工作。及时准确报道经区、镇防指审定的汛情、旱情、灾情和各村防汛抗旱动态。

卫计办：负责组织灾区卫生防疫和医疗救护工作。灾害发生后，及时向区镇防指提供灾区疫情与防治信息，组织开展防病治病，预防和控制疫情的发生和流行。

供电所：负责抢险和恢复电力设施，保证电力供应。

应急办：负责全镇水旱灾害的救灾工作，负责灾情统计和核查。负责煤矿塌陷区危房汛前检查及群众安全度汛工作。及时组织人员抗洪抢险。

民政办：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检查其使用情况。组织、指导和开展救灾捐赠工作以及辖区内养老机构安全度汛工作。

城建所：负责居民集中区建设点的防洪、排涝工程安全运行及汛期安全施工工作。

国土所：负责因大汛引起的各类地质灾害的检测、预警预报、防治及其他相关工作，协调解决防汛抢险取土用地问题。

武装部：负责紧急抢险工作，负责组织民兵参加抗洪抢险，转移营救危险地区群众等防汛抗旱紧急任务的落实。

纪委：重点督查了解各村防汛工作开展情况，包括防汛责任制落实、物资准备、队伍建设等内容，不定期对各村防

汛值班情况、防汛隐患整改情况等进行明查暗访，督查结果将直接报送镇主要领导，并将根据各村防汛工作是否落实。

城管中队：防汛期间 24 小时值班制，轮流值班，对全镇范围内重点区域进行巡查。城管中队全员整装待发，时刻准备支援抗洪一线，积极配合我镇的抗洪抢险工作。

各村（社区）：组织协调本行政村范围内防汛防旱工作，对所涉及的范围目标要制定详实的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组织抢险救灾人员，落实防汛防旱期间的值班，加强巡查，统计核查灾情并及时上报。

附件：

宋疃镇防汛防旱指挥部组织机构

各村（社区）、镇直有关单位：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防汛抗旱的法律、法规、政策，及时掌握全镇水情、旱情；组织实施抗洪抢险及抗旱减灾措施，制定镇防汛防旱应急方案；组织全镇的防汛抗旱工作；对全镇水利设施实施统一调控和调度，结合我镇实际，经研究决定，成立宋疃镇防汛防旱指挥部，组成人员如下：

政 委：李 新 镇党委书记
总 指 挥：张 涛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总指挥：化文强 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段汉春 镇人大主席
 丁方旭 镇党委副书记
 朱学飞 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丁 岩 镇党委委员（挂职）、派出所所长
 马童童 副镇长

成 员：宫 平 镇应急办主任
 费玉陶 镇经发中心主任
 张士民 镇财政所所长
 黄传民 镇计生办主任
 张 涛 镇城建所所长
 况作玲 自然资源和规划所所长
 李 士 宋疃供电所所长
 朱云峰 雷山社区书记、居委会主任
 项黎明 马场社区书记、主任
 李端峰 宋疃社区书记、主任
 李端坤 和村社区书记、主任
 费存利 费寨村书记、主任
 董 建 太山社区书记、主任
 董耀华 新园村书记、主任

张 杰 马桥村书记、主任

李 进 黄营村书记、主任

周海松 军王村书记、主任

赵先辉 东风村书记、主任

赵先坤 古饶社区书记、主任

王 基 松山社区书记、主任

防汛防旱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镇党委委员、副镇长化文强担任，负责协调防汛防旱日常工作。